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滨江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度依法行政工作报告

2018 年度，我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和街道党工委的领导下，在区法制办的监督指导下，滨江街道办事处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依法治区工作部署，以依法行政、规范执法、铸造新型行政执法队伍为目标，着力抓好班子建设和队伍建设，提高制度建设质量，营造良好执法环境，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夯实依法行政组织基础

今年来，我街根据办事处人员结构的变化，及时调整了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落实《滨江街制度汇编》。严格执行上级有关文件、指示精神和法律法规，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领导干部普遍直接联系群众活动，严格按照《公务员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监察法》《行政诉讼法》开展工作，进一步深化“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理念，增强依法行政的自觉性。

二、深入开展普法教育，提高干部群众法制意识

街道设有法制、综治、禁毒、出租屋管理和安全消防宣传专栏，定期更新宣传内容，打造了法治文化宣传长廊。街道领导班子成员和机关在职党员下沉到社区，不定期地组织社区干部学习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切实提高法律素质，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组织全街公职人员参加学法考试，完成率及合格率达 100%。结合本街实际，有针对性的组织居民群众、个体经营者、外出务工人员等群体进行法制宣传教育，全年开展户外法律咨询活动 15 次，

律师进社区服务 144 次，举办法制讲座 48 场，营造良好的教育宣传氛围，带动推进全面普法教育。

三、加强队伍建设，提升行政执法综合能力

一是夯实计生工作基础。2018 年我街依法依规办理再生育审批 20 例，各项指标均控制在省、市、区标准之内，顺利通过计生省、市、区检查。目前，国家和省卫计委正在抓紧完善社会抚养费征收等措施的具体规定，我街严格按照上级相关规定执行，暂缓对 2016 年 1 月 1 日全面放开两孩的政策实施之前的超生人员处理，待省处理规定出台后再启动，今年社会抚养费征收为 0。

二是狠抓安全生产工作。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一岗双责”，明确抓业务必须抓安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扎实开展“六类场所，十项必查”消防整治工作，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执法监察工作，加强对事故多发区域、节点、行业的排查，强化执法处罚、从严处罚。全年累计组织排查整治行动共 145 次，其中街道领导带队检查 83 次，全街性安全生产专项行动 23 次，共出动人员 20123 人次，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24568 家次，其中检查娱乐场所 239 间次、“三小场所” 20035 间次、辖内饮食商铺 2937 间次、仓库 679 间次，幼儿园 82 间次、旅馆 408 间次、学校 49 间次、街道自有从事生产经营的物业 139 间次，共开出责令改正通知书 2045 份，发出复查意见书 3017 份，发现隐患数 2147 项；完成隐患整改 1998 项，整改率达 93.06%，行政简易处罚共 86 宗、一般程序 1 宗，罚款共计 9.67 万元，举行应急救援演练 15 次。全街没有发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生产重大事故。

三是提升队伍行政执法水平。结合环保督察“回头看”，开展各类污染源的排查和整治工作，清除群众反映强烈和反复投诉的黑点；全面整治辖内以餐饮店为主的“小散乱

污”场所，已完成3家产业升级。严格贯彻落实“河长制”，扎实开展珠江前航道和马涌辖段的水污染防治工作，顺利拆除马涌东闸口水上游违章建筑及沿岸周边违建，处置纺织码头便利店排污问题，实现了对河涌的有效管控。全年村居河长巡河1736人次。加强“六乱”、无证烧烤、占道经营、乱摆卖的整治与管理，严查严控违法建设。全年拆除历史违建22401平方米，实现“零增量，减存量”。加大严打整治和群防群控力度。建立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摸排工作，对重点行业治乱立案11件，收到群众举报涉黑涉恶吸贩毒线索2条，已移交派出所核实。全面落实各项禁毒工作措施。扎实做好分类分级管控，全街社区戒毒（康复）人员无一脱管漏管。全街登记在册的吸毒人员未发生一起肇事肇祸案（事）件，在册人员管控率100%。加大“五类车”整治力度。全年出动整治力量2500人次，查处内街巷交通违章1457宗，依法查扣“五类车”1041辆。全面开展综治平安创建工作，加大重点领域和重大社会矛盾化解力度，依法依规应对历史遗留问题。受理各类群众来信来访和矛盾纠纷事件70宗，调解率和成功率均达到100%。加强“人屋”纳管登记工作，全年登记纳管出租屋8682套，登记纳管来穗人员13675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登记纳管率达97%。开展废品回收人员集中居住环境整治，摸查出经营废品回收出租屋32间，与经营者签订《限期整改通知书》64份，清理废品回收站点18间，使辖内城区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四是加强政务组织保障。2018年，根据区政务办下发的公共服务事项表，我街政务中心共进驻49项行政许可事项（包含行政审批一项），涵盖人社、公安、民政、房管局、计生几大部门。共有8个窗口开展业务服务工作，分别是民政窗、计生窗、劳保窗（2个）、居住窗、租赁备案窗（2

个)、咨询窗, 共计服务人数 15596 人次, 受理办结业务数量 15596 件, 满意率达 99.87%, 办结率 100%。5 月起开展养老待遇和抚恤金申领业务, 全年办理业务共计 524 宗。8 月初开展全街餐饮服务前置审查工作, 截止 12 月底共计办理 27 宗。2018 年中心获得群众表扬信 6 封。2018 年 3 月中心荣获海珠区巾帼文明岗称号。2018 年 12 月劳保窗口工作人员陈咏仪在服务质量明察暗访中表现优异, 获得海珠区政务办全区通报表扬。

三、加大监督力度, 确保执法合法

在执法监督方面, 我街遵循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 通过自觉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相关部门和新闻媒体的监督, 定期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促进依法行政工作。

一年来, 我们虽然在依法治街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但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居民群众法律意识、维权意识和民主意识日益提高, 对依法行政提出了更高要求。2019 年, 我街将严格对照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要求, 进一步加强执法监督检查,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加大法制队伍建设力度, 提升法制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法务能力, 推动依法行政工作的不断规范与提升, 为依法行政工作平稳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